

第 49 本圣经书卷简介

《以弗所书》（主后 60 - 61 年）

A. 《以弗所书》的特点	1
B. 《以弗所书》的作者	3
C. 《以弗所书》的收信人	4
D. 《以弗所书》的写作日期与地点	5
E. 撰写《以弗所书》的背景与目的	5
F. 《以弗所书》的分段	6
G. 《以弗所书》的主要信息	7

A. 《以弗所书》的特点

1. 与《歌罗西书》的相似之处

在《以弗所书》的 155 节经文中，大约有一半部分或全部与《歌罗西书》相似；而在《歌罗西书》的 95 节经文中，大约有三分之二部分或全部与《以弗所书》相似。作者保罗是从自己先前的写作中取材，但若是模仿者，为了避免暴露自己，反而会非常严格地紧跟原文不放。这些相似之处在第一章和第三章特别多。《歌罗西书》非常强调基督是至高无上的，是唯一且全能的救主。《歌罗西书》的文风更具辩护性，是为了对抗异端、捍卫真理。

《以弗所书》和《歌罗西书》都论到上帝拯救世人的计划涉及整个宇宙（弗 1:10；西 1:16），谈到基督在宇宙和教会中的至高地位（弗 1:21-23；西 1:16-18），也包含对收信人的感恩与祷告，以及他们在基督里的生命（弗 1:15-19；3:14-19；西 1:3-12）。两书都论到他们过去失丧的光景与在基督里的新身份（弗 2:1-22；西 1:21-22），谈到废掉旧约的礼仪律法（弗 2:15；西 2:14），也讲述曾经隐藏、如今显明的基督之奥秘（弗 3:2-12；西 1:25-27），都谈到保罗特别向外邦人传道的职事（弗 3:8；西 1:27），论到脱去旧人、穿上新人（4:22-24；西 3:5-14），也都列出对特定基督徒群体的生活规范（弗 5:22-6:9；西 3:18-4:1）。这些相似之处并不意味着后来的伪作者抄袭《歌罗西书》来写《以弗所书》；反之，这些相似点反而证明两封信是同一位作者所写，只是针对不同的目的。正如我们将会看到的，保罗是在大致相同的时期，针对相似的处境写下了这两封书信。

2. 与《歌罗西书》不同之处

虽然有许多相似之处，但也有许多差异，因此《以弗所书》并不是单纯的《歌罗西书》复制品，而是一封有着自己独特目的与对象的书信。《歌罗西书》处理的是**特定**的情况，而《以弗所书》则是针对更**普遍**的情况。《歌罗西书》的特征是**辩护性** - 针对异端捍卫真理；而《以弗所书》的特征则是**颂赞性** - 颂扬基督徒与教会所蒙的荣耀祝福。

《以弗所书》包含一些《歌罗西书》中没有的教导，例如：有关三一上帝的教导（1:3, 10, 13-14, 17）；普世教会的教导（1:22-23；2:19-22；3:6, 10, 21；4:4, 12, 16；5:23, 25, 27, 29, 32）；神恩典的主权性，以及恩典与信心、行为的关系（2:8-10）；犹太人与外邦人之间的和好（2:11-22）；多元中的合一与教会的成长（4:1-16）；基督徒夫妻关系以基督与教会的关系为根基与榜样（4:22-33）¹；以及基督徒属灵军装的教导（6:10-18）。

3. 与《提摩太前后书》及《提多书》的相似之处

这几封书信都包含颂赞的话语（弗 3:20；提前 6:15-16），并都论到以下主题：上帝的拣选（弗 1:4；提后 2:10）；人的生命首要目的是为神的荣耀而活（弗 1:6, 12, 14；提后 4:18）；福音是真理的信息（弗 1:13；提后 2:15）；罪人得救是因神的爱（多 3:3-5），并且得救是出于恩典而不是行为（弗 2:8-9；多 3:5）。

然而，善行仍是恩典的果子，必不可少（弗 2:10；多 2:14-3:8）；基督是神与人之间唯一的中保（弗 2:18；提前 2:5）；保罗视自己为不配（弗 3:8；提前 1:15）；救恩的奥秘曾经隐藏，如今已显明（弗 3:9-11；提后 1:9-10）；升天的基督在教会中设立职分，为要成全圣徒（弗 4:12；提后 3:17）；基督徒的妻子应顺服丈夫（弗 5:22；多 2:4-5）；人藉着重生的属灵洗涤得救，这以洗礼作为象征（弗 5:26；多 3:5）；基督的奥秘是大的（弗 5:32；提前 3:16）；基督徒力量的源泉是神的恩典（弗 6:10；提后 2:1）；当恩典、信心与爱心结合时，就会带来平安（弗 6:23-24；提前 1:14）。这些相似之处并不意味着后来的伪作者用《以弗所书》写成《提摩太前后书》或《提多书》，或反之，而是证明同一位作者写了这些书信，只是目的不同。

4. 《以弗所书》在原文中使用非常长的句子。

例如，《以弗所书》1:3-14 在原文希腊文中是一句话，包含 202 个字；《以弗所书》2:15-23 也是一句话，包含 169 个字，整封书信中还有许多长句。其他保罗书信也有长句，例如：《罗马书》1:1-7 有 93 个字；《腓立比书》3:8-11 有 78 个字；《歌罗西书》1:9-20 更有 218 个字。

5. 《以弗所书》使用许多不同的词汇。

最合理的解释是，这四封书信之间的相似之处 - 无论是在内容、思想，甚至是措辞上 - 都是因为它们出自同一位作者的心灵与思想。而以下这些词汇只出现在《以弗所书》中，这反而证明保罗也是教牧书信的作者：「锁链」（弗 6:20；提后 1:16）、「欺骗」（弗 5:6；提前 2:14）、「放荡」或「无节制的生活」（弗 5:18；多 1:6）、「魔鬼」（弗 4:27, 6:11；提前 3:6-7）、「传福音的人」（弗 4:11；提后 4:5）、「管教」或「训练」（弗 6:4；提后 3:16）、「尊荣」（6:2；提前 5:3）。

¹ 注意与《歌罗西书》3:18 - 4:1 的不同

共有 42 个词仅在《以弗所书》中出现，整本新约其他地方都没有。有些词虽然出现在其他地方，但不是在保罗所有书信中出现。原因是，不同的主题需要不同的词汇。例如：「合一」(4:3, 13)、「隔断的墙」(2:14)、「联络得合式」(2:21)、「一同建造」(2:21)、「同国的公民」(2:19)、「同为一体、同蒙应许的人」(3:6)、「同得基业的人」(罗 8:17)。

6. 《以弗所书》用相同的词却带有不同意思。

例如，「丰满」(pleroma) 可指「神本性一切的丰盛都有形有体地住在基督里」(西 1:19; 2:9)，也可指「教会作为基督的丰满或补足」(1:23)，如同新郎配新妇，牧人配羊群，头配身体。「奥秘」(mysterion) 指末世的事(西 1:26-27)，也指「外邦人的接纳」(3:3)。「身体」(soma) 可指「基督为罪而献上的身体」(西 1:22)，也可指「作为基督身体的教会」(1:23)。「职事/经济」(oikonomia) 可指「神交托保罗的特别使命」(西 1:25)，也可指「神智慧的安排」(3:2)。

7. 使用不同的文体风格。

长句的例子：1:3-14; 1:15-23; 2:1-10; 2:14-18; 2:19-22; 3:1-12; 3:14-19; 4:11-16; 6:13-20。保罗倾心吐意，因着所写的内容深受感动。其他书信也有长句：《罗马书》1:1-7 (93 个字)、2:5-10 (87 个字)、《腓立比书》3:8-11 (78 个字)、《歌罗西书》1:9-20 (218 个字)。保罗也喜欢使用堆栈的近义词 (pleonasms)，在《罗马书》11:33、《腓立比书》3:8、《歌罗西书》1:5, 11, 27、《帖撒罗尼迦前书》1:3 都能找到。

保罗的特色之一是提出极大的宣告：「已经把福音传满了，并且伴随着神迹奇事」(罗 15:19)、「有智慧的工头」(林前 3:10)、「神奥秘事的管家」(林前 4:1; 9:17)。他说自己比「一万个师傅」(林前 4:15) 更重要，能「说方言多于众人」(林前 14:18)，作为使徒「比众人更加劳苦」(林前 15:10)，曾经历极大的苦难(林后 11:22-33)，是「不是由人，也不是借着人差派」(加 1:1)，「在犹太教中超过同辈许多犹太人」(加 1:14)。这些都是他「在肉身中夸口」(腓 3:4-6) 的例子。虽然这些宣告完全真实，但他总是把荣耀归给神(林前 9:19-21; 9:16; 10:31; 加 6:14; 罗 7:24-25; 林前 4:7; 加 6:3)。

B. 《以弗所书》的作者

这封信一开始就表明，作者是基督耶稣的使徒保罗。早期基督教会的普遍见证，也一致认为保罗是《以弗所书》的作者。《歌罗西书》与《以弗所书》中所出现的平行经文，也可以在保罗的其他书信中找到，甚至在彼得、约翰和路加的著作中也有类似之处。传统的看法认为，使徒保罗大约在同一时期写了《歌罗西书》和《以弗所书》，是写给居住在同一罗马亚西亚省的人们。他对某些主题作了详细的阐述，虽然彼此有关，但本质上有所不同。这一理论与所有的数据都相符。

C. 《以弗所书》的收信人

1. 《以弗所书》的收信地点

虽然「在以弗所」这几个字在现存最古老、最优良的希腊文手抄本中没有出现²，但它却出现在许多重要的希腊文手抄本中。保罗不可能只写信给以弗所而不包括亚细亚省周围的城市，因为当保罗在以弗所事奉时，福音已传遍整个亚细亚省（徒 19:10）。以弗所是罗马亚细亚省的首府，也是主要的大都市。最合理的解释是，将这封信视为一封巡回信，目的是写给以弗所以及周围地区的众教会。原信中可能留下一个空白，当信在某一特定教会中宣读时，便由人当场口头补上那个教会的名字。当这封信在周围各城的教会读完之后，就送回以弗所。然而，按照保罗事先的指示，「在以弗所」这几个字被填入空白处，好使各地信徒明白，这封信是写给「大以弗所」的众教会，也就是以弗所以及周边所有地区的教会。之后，当需要时，便从以弗所抄写副本并传到其他地方，正如后来几乎所有的抄本所反映的那样。根据《以弗所书》3:2 与 4:21-22，保罗并不认识所有的收信人，因为这封信是写给一个非常庞大的群体的。《以弗所书》1:1 把收信人称为「在基督里忠心的人」，因此最终这封信是写给历世历代、世界各地所有的基督徒的。

2. 以弗所城

以弗所城在主前一千多年由来自东方的赫人部落所建立，后来西方的希腊部落也来此定居。这城成为希腊文化的重要中心之一，虽然其中也掺杂了东方的成分。主前三世纪，罗马人征服了该地区，以弗所成为罗马亚细亚省的首府（即今日小亚细亚西部的三分之一地区）。以弗所以敬拜女神亚底米（Artemis，又名黛安娜 Diana）及她的神庙（徒 19:27）而闻名。这女神的偶像是人首、动物身，满身布满女性的乳房。由于以弗所还设有罗马皇帝崇拜的神庙并举办罗马运动会，罗马便赐给她「守护神庙者」（徒 19:35）的称号。以弗所成为小亚细亚最重要的商业都市，船只可通往南、北、西三方，陆路交通则通往南、北、东各地。城中也有犹太人社群（徒 18:19），他们从罗马奥古斯都大帝手中获得在罗马帝国内自由履行宗教活动的权利。

3. 保罗在以弗所

主后 50 – 52 年间的第二次宣教旅程中，保罗曾短暂到访以弗所，在会堂中传讲福音，然后留下百基拉与亚居拉在当地服事。后来，来自埃及亚历山大的亚波罗也来到以弗所，经百基拉和亚居拉指教后，在以弗所与哥林多事奉。

在第三次宣教旅程中，保罗于主后 53 – 56 年间在以弗所事奉了三年（徒 20:31），起初三个月在会堂里，之后在推喇奴学房教导（徒 19:8-10）。神藉保罗行了非常的神迹：病人得医治，被鬼附的得释放，许多人归信基督，并且公开承认自己的恶行。行邪术的人把书籍收集起来，当众焚烧。基督的道大大传开，甚至整个亚细亚省的人都听见了福音（徒 19:10-20）。很可能就是从以弗所，保罗的同工如以巴弗把福音传到歌罗西、老底嘉、希拉坡里，以及《启示录》第二、三章所提到的其他城市（西 1:2；4:13）。

² 西奈抄本，第 46 页，梵蒂冈抄本（p. 46, Codex Sinaiticus, Codex Vaticanus）。

由于犹太人和归信犹太教的外邦人归向基督，保罗在以弗所遭到不信的犹太人强烈反对（徒 19:9, 22; 20:19），也遭到外邦人的逼迫，特别是银匠的反对。许多外邦人归信基督，使银匠制作庙宇工艺品的收入大幅减少（徒 19:23）。保罗在《哥林多前书》15:32 提到，他「按着人的方式，在以弗所同野兽战斗」，是指那些像野兽般攻击他的犹太人与外邦人，屡次使他性命陷入危险，尤其是银匠所引发的暴动（林前 16:9; 林后 1:8-11）。

保罗从哥林多返耶路撒冷时，在米利都港口与以弗所的长老们告别（徒 20:17-38）。虽然保罗当时以为自己不会再回到以弗所，但他似乎在主后 62 – 64 年间又去过一次，并将同工提摩太留在当地继续事奉（提前 1:3）。

D. 《以弗所书》的写作日期与地点

根据《以弗所书》3:1 和 4:1，保罗自称是「为基督耶稣的缘故，并为你们外邦人的缘故作了囚犯」。根据《歌罗西书》4:3, 7-9 以及《以弗所书》6:20-22，保罗是在「带着锁链」的情况下写了《歌罗西书》、《腓利门书》、《以弗所书》和《腓立比书》，也就是被锁链锁在守卫他的士兵旁边，住在一间私人房屋里（徒 28:16）。他差派同工推基古去告诉信徒他在监狱中的情况。因此，《以弗所书》是保罗在主后 60 – 61 年第一次被囚于罗马时所写的。

E. 撰写《以弗所书》的背景与目的

1. 《以弗所书》的目的之一：与众教会的信徒进行个人沟通

保罗差派推基古去告诉各地教会的信徒，虽然他因基督的缘故被捆绑在监，但他一切安好（6:20-22）。他也藉此表达自己对这些信徒信心与爱心的欣慰（1:15-16）。因此，这是一封劝勉的书信（6:22）。

2. 《以弗所书》的目的之二：宣告神荣耀的救恩计划

根据《以弗所书》1 - 3 章，神在创世以前就计划借着基督已完成的救赎工作拯救人类。在历史中适当的时候，神透过耶稣基督成就祂永恒的救恩计划。基督是神与人之间的中保（2:18; 3:12），使他为教会作万有之首（1:22）。历世历代以来，神借着圣灵将这永恒的救恩计划应用并保证在重生的基督徒生命中实现。所有属灵的福气都属于那些「在基督里」的信徒。

根据《以弗所书》4 - 6 章，神的救恩计划不仅包括人在信靠基督时得救，还包括他在地上的一生中持续经历救恩的更新与成长。基督徒要在合一、成熟与事奉的果效上不断长进（4:1-16）。神永恒的救恩计划也包括人的责任 - 接受神的恩典，以信心响应基督，并行神预备的善事（2:8-10）。这计划还包括整个受造界，在基督再临时，万有都要在一位元首 - 耶稣基督之下同归于一（1:10）。

3. 《以弗所书》的目的之三：对比罗马帝国与基督的教会

保罗将基督教会的荣耀与罗马帝国的荣华作出鲜明对比：

- 罗马的严厉独裁者统治一个广大却有限的疆域，但耶稣基督则是主宰整个宇宙的至高君王。
- 罗马帝国借着军事力量追求政治上的统一，却充满战争；基督的教会则由圣灵建立有机的合一，并以和平为特征。
- 罗马士兵穿戴物质的军装，但基督徒则要披戴神所赐的属灵军装。
- 罗马帝国是暂时的，会衰败变迁；但基督的教会却要存到永远。

F. 《以弗所书》的分段

保罗写给以弗所人的信可以命名为：「《以弗所书》 - 基督教会的荣耀」或「《以弗所书》 - 神对基督教会的旨意」。本书展现耶稣基督作为普世教会永恒的根基。

主题经文 (2:21-22)：「在基督里，整个教会联合成为一体，众信徒一同被建造成为神借着圣灵居住的所在。」

本书可分为三大部分：

1. 第一部分 (1 - 3 章)：基督徒的地位

分为三段：

- **第一章：教会的永恒根基。** 这根基在于神的拣选与预定、基督完成的救赎，以及圣灵确实的应用与保证。因此，天上各样属灵的福气都属于信徒，叫他们颂赞圣父、圣子、圣灵 (1:3-14)。这真理引导保罗为信徒感恩与代求，使他们更认识基督，并得以看见神在基督复活与登基中所显的能力 (1:15-23)。
- **第二章：教会的普世范围。** 这范围借着基督的救赎恩典确定，信徒因信领受 (2:1-10)。犹太人与外邦人借着基督的十字架得以和好 (2:11-18)，全世界的教会正在被建造成为神的居所 (2:19-22)。
- **第三章：教会的崇高目标。** 信徒的使命是宣扬神的智慧，见证外邦人与犹太人同为一个圣民 (3:1-13)，并认识超过知识的基督之爱，使他们被神一切的丰盛充满 (3:14-19)，最终归荣耀给神 (3:20-21)。

2. 第二部分 (4:1 - 6:9)：基督徒的生活

分为三段：

- **4:1-16：教会的成长。** 合一是在属灵恩赐、呼召与职事的多样性中成就的。各教会的目标应是在真理与基督的关系上长成合一；在基督的品格上成熟；在装备信徒事奉上有效果。

- **4:17 - 5:21: 教会中信徒品格的更新**。所有信徒脱去旧人，穿上新人 (4:17-32)；不再像不信的外邦人，而是过爱的生活、光明的生活、智慧的生活 (5:1-21)。
- **5:21 - 6:9: 教会中各群体的更新**。妻子顺服丈夫，丈夫爱妻子；儿女顺服父母，父亲按神的话养育儿女；仆人顺服主人，主人善待仆人，不以威吓相待。

3. 第三部分 (6:10-24)：基督徒的争战

- **6:10-24: 教会的属灵军装**。教会不倚靠自己的力量，所有信徒都要披戴神所赐的全副军装，与撒但和各式各样的邪恶争战。

G. 《以弗所书》的主要信息

1. 在基督里伟大的救赎祝福

救赎 (1:7) 是上帝最荣耀的工作，远超过祂的创造之工。上帝只要一句话就能创造宇宙，但要救赎世界，却付出了祂爱子耶稣基督的生命作代价。救赎的意思，是付上唯一能平息上帝对多样罪恶与邪恶之公义愤怒的代价。凡信靠耶稣基督的人，都已从以下三方面被救赎出来：脱离罪的奴役 (约 8:34)、脱离撒但的捆绑 (西 1:13; 提后 2:26)，以及脱离律法的咒诅 (加 2:13; 弗 2:15)。

- **过去**：每位基督徒都曾因顺从自己的罪性、罪恶的世界与仇敌撒但而在属灵上死亡。
- **现在**：每位基督徒都已与基督同钉十字架、同复活、并与祂一同坐在天上。无论在法律地位上，还是在实际道德状态上，基督徒都已与基督一同受审判、被定罪、同钉、同埋葬 (罗 6:4-8; 西 2:12; 提后 2:11)，也同得生命、同复活、同得天上的位分 (罗 6:5; 西 2:13; 提后 2:12)。虽然基督徒不会立刻完全得着这荣耀，但得着的权利已经确定，新生命已经开始。如今，每位基督徒的生命都与基督一同藏在上帝里。
- **将来**：在基督再来时，荣耀的丰满将完全显明 (西 3:3-4)。基督徒的益处如今已在天上蒙保护，他们受天上治理，遵循天上的标准，受天上的感动，并从天上领受恩典、爱与能力，使他们能过配得上呼召的生活 (4:1)。因此，他们的思想、祷告与行动都以天上为方向，立志活出荣耀那位居住在天上的主 (1:6)。

2. 奥秘已经启示并被宣扬

「奥秘」的意思是，直到上帝所定的适当时机才向人启示的真理。教会的奥秘就是：外邦信徒与犹太信徒同得在上帝子民中的平等地位 (弗 2:19; 3:6, 12; 罗 10:12-13; 15:9-10; 加 3:8-9)。借着十字架，耶稣基督使来自不同民族的犹太人和外邦人，与上帝和彼此和好 (约 12:32; 彼前 2:9-10; 启 5:9-10)。

3. 基督徒的坐、行、站

- 第 1 – 3 章：说到每位基督徒在上帝眼中当「坐」的地位 (2:6)。
- 第 4 – 5 章：说到每位基督徒在生活中当如何持续「行」事为人 (4:1, 17; 5:2, 8, 15)。
- 第 6 章：说到每位基督徒在属灵争战中当如何「站立」抵挡撒但 (6:11, 13, 14)。

4. 不同的教义

- **关于上帝：**上帝永恒的旨意是祂子民得救的源头 (弗 1:4-5,11; 罗 8:29-30; 11:2, 28, 36; 西 3:12)。
- **关于人：**人完全迷失的光景 (弗 2:1-3,12; 西 3:5-9)。
- **关于基督：**
 - 祂是教会的元首 (弗 1:21-22; 4:15-16; 5:23; 西 1:18; 2:19)。
 - 祂 (基督 / 上帝) 成就了和好 (弗 2:16; 西 1:20; 2:13-14)。
 - 祂 (基督 / 上帝) 在教会中设立专门的职分 (弗 4:11; 林前 12:28)。三位一体的上帝对外所显明的作为，从不是单独由某一位完成，而是由整个神性共同体成就，例如赐下或差遣圣灵 (约 14:16, 26; 15:26)。
 - 罪人借着基督的十字架与上帝和好 (林后 5:20; 西 1:21-22)，而基督的十字架也使不同民族 (如犹太人与外邦人) 之间和好；与上帝和好必包括彼此之间的和好 (弗 2:14-22; 3:5-6; 4:7-16)。
- **关于救恩：**
 - 借着信心得救 (弗 2:8-9)，并因信称义 (罗 3:24; 5:1)。每当犹太律法主义时受到反对时，保罗强调救恩的法庭理据 (罗 1:16-17; 10:9-10; 11:14; 林前 9:22; 15:2)。
 - 法律被视为对人没有任何益处，并且是一种分裂的工具 (弗 2:15)，而在其他地方则被视为基督的指导 (加 3:24)，是神圣、公义和良善的 (罗 7:12)。当法律被视为救赎的工具时，它只会定罪 (加 3:10, 13)。当法律被视为指导如何过基督徒生活时，它具有极大的益处 (罗 13:8-10)。
 - 割礼被视为毫无价值 (弗 2:11; 加 5:1-12; 腓 3:2-3; 罗 2:28-29)。
- **关于教会：**
 - 普世教会 (弗 1:22; 3:10, 21; 5:23-32)、本地教会 (西 4:15-16)、以及不指明地点的教会 (林前 12:28; 15:9; 加 1:13; 腓 3:6; 徒 20:28)。

- 教会的根基是使徒和先知（弗 2:20-22； 3:5），也是耶稣基督自己（林前 3:11）。
《马太福音》16:18 是关键：基督是根基，并藉使徒奠立（启 21:14）！

- **关于末世**：涉及基督再来与永恒计划的成就（弗 1:14； 2:7； 4:13, 30； 5:5, 6, 27）。

5. 《以弗所书》的主题

作为「普世教会的书信」：

- **基督治理全宇宙**，以完成上帝对教会的永恒计划。（在基督里的救恩）
- **基督借着信心拯救失丧的犹太人和外邦人**，并将他们聚集在一个教会中。（在基督里的合一）
- **基督向使徒启示祂奇妙的计划**，就是借着教会向使徒彰显祂多样的智慧。（在基督里的丰满）
- **基督徒应追求合一、成长、装备与圣洁的生活**。（教会的目标）
- **基督徒特别在婚姻中应活出圣洁的生活**。（教会的更新）
- **基督徒应在属灵争战中持守圣洁的生活**。（教会的争战）